

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10月24日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的通知，会议于2025年10月27日上午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8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8人。会议由董事长杨永岗先生主持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的相关公告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1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董事温月芳女士反对，反对理由后附。

2.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的相关公告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关联方履行回避表决程序，董事李辉回避表决，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3.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的相关公告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.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；
- 2.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；
- 3.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0月29日

附：董事温月芳女士的反对意见及公司董事会讨论情况

关于议案 1，董事温月芳认为：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“期末货币资金、交易性金融资产总额、其他非流动资产”等个别科目数据，显示出公司的利润及产品交付情况，与公司前期对外宣传的表述不符；公司前三季度在构建资产与项目投入耗资巨大；公司现金流依靠往期回款维持。因此反对本议案。

公司财务总监对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主要指标变动原因进行了汇报。经公司董事会了解，认为：2025 年初至报告期末，公司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均实现同比增长。报告期内，公司货币资金及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减少，主要系募集资金用于支付募投项目相关款项，包括设备验收款及工程结算款等款项。本期现金流入包含前期及本期收到票据的按期兑付，属于正常经营回款，表明公司现金回流情况良好。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增长，主要为预付工程设备款项，系报告期内四期项目投入所致。该项目基于客户对公司产能提升的要求，并为把握新兴领域发展机遇而推进，系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的合理投入。截至报告期末，公司资金保有量较为充沛，结合公司日常营运资金需求，公司资金保有量存在较高的安全冗余。目前项目建设进展顺利，建成后公司高性能碳纤维产能将进一步提高，未来发展的基础得以夯实。